

证券代码：430287

证券简称：环宇畜牧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96.52% 股份的股东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请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第二十五条之有关规定，未经股东大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总经理。

由于公司系国有资本控股公司，股东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选举董事长和聘任总经理时可以由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4月2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调整后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二）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六）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七）审议《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 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

(十) 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

(十一) 审议《关于董事长兼任总经理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股东向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